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升级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会同产业升级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 **风险提示：**各合伙人目前尚未签署合伙协议，合伙企业存在未按计划设立的风险；合伙企业设立后，其投资收益受宏观经济环境、投资标的选择等因素影响较大，合伙企业设立后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参与设立合伙企业是公司正常的投资经营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发挥并购基金和各种专业金融工具的优势，通过并购基金寻找或培育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的上下游企业，提高和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威软件”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参与平潭会同宏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产业升级并购基金，基金总认缴出资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该合伙企业将重点关注有限合伙人战略发展领域内的优质企业，专项投资符合上市公司并购需求以及未来拟独立上市的高成长性细分行业领袖、创业型企业。

并在未来通过投资标的被上市公司收购为主、独立 IPO 为辅的退出方式，为合伙人获取中长期的资本回报。目前其他合伙人尚在募集中，合伙协议尚未签订。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升级并购基金的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平潭会同宏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会同宏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是一家由多名资深投资人、全球 500 强企业高管及企业 CEO 出身的金融人士共同发起设立的投资管理机构，团队成员在产业运作、风险投资、企业重组、跨境并购等方面有广泛的网络资源、深厚的专业技术知识及丰富的运营经验。其基本信息如下：

- 1、合作方式：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28MA3499PRX1
- 3、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4 日
- 4、认缴出资额：1,000 万元
- 5、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6、执行事务合伙人：平潭会同开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史一鸣）
- 7、注册地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台湾创业园
- 8、营业期限：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51 年 6 月 23 日
- 9、经营范围：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主要投资领域：通讯技术、计算机应用、光电技术、军工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高端制造、半导体技术、互联网、物联网、网络安全等行业。
- 11、会同宏誉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审核，具备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登记编号：P1033914）。
- 12、会同宏誉系由平潭会同开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蒋华、杨少锋、史一鸣、李红秋和王宇声共同发起新设，目前尚未开展运营，暂无经营财务数据。

主要管理人员蒋华、何庆源、杨少锋、史一鸣、王宇声，主要管理人员均拥有较为丰富的投融资、项目运作经验。

（二）其他合伙人

合伙企业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情况披露进展公告。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合作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合作对象亦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在上述合作对象中任职，合作对象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会同产业升级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2、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3、基金存续期：5 年，自合伙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经合伙人会议持有二分之一以上（不含本数）表决权的合伙人决议同意，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可延长两次，每次延长期限为一年。

4、成立背景和投资方向

合伙企业的投资领域专项关注于通讯技术、计算机应用、光电技术、军工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高端制造、半导体技术、互联网、物联网、网络安全等行业。合伙企业专项投资于符合上市公司并购需求的优质企业，以及未来拟独立上市的高成长性细分行业领袖、创业型企业；重点关注有限合伙人战略发展领域内的优质企业，实现各投资人利益最大化。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合伙协议》与其他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公司将在协议签定后及时按照《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协议主要内容及投资事项进展情况。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参与设立产业升级并购基金，主要目的在于通过充分利用专业基金管理团队的投资经验和风险控制体系，为公司寻找和培育符合发展战略需要的上

下游企业，推动公司实现产业链整合和扩张；同时公司作为投资人，在项目培育成熟后实现投资退出，从中分享投资回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以自有资金投入，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因此本次出资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1、合伙企业目前尚在筹备阶段，且合伙企业投资周期长，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

2、合伙企业在运行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导致无法收购的风险；

3、合伙企业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标的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敦促合伙企业寻找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投资项目，并通过科学合理的交易架构设计，尽力降低投资风险，同时根据投资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4日